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市延庆区园林绿化局的延庆区2026年森林健康经营（森林防火部分）——延庆区2026年林火阻隔和易燃物清理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延庆区2026年森林健康经营（森林防火部分）——延庆区2026年林火阻隔和易燃物清理项目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行业 ；承建企业为北京夏都园林绿化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21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44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 中型企业 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夏都园林绿化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年10月17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